

公司代码：688359

公司简称：三孚新科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对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阐述，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冬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三孚新科、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孚有限	指	公司前身，曾用名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三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三孚电镀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三孚	指	广州市三孚化工有限公司，三孚有限设立时的股东
粤科投资	指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创钰铭晨	指	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宏大广誉	指	广州宏大广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瓴盈泰	指	广东君瓴盈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迪振投资	指	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迪朗投资	指	珠海迪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宁波中哲	指	宁波中哲电商经济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小基金	指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迪晞投资	指	广州迪晞投资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宁美新科	指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皓悦新科	指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美特	指	美国安美特公司，为美国凯雷投资集团子公司
罗门哈斯	指	美国罗门哈斯公司，为陶氏公司（Dow.NY）子公司
麦德美乐思	指	美国麦德美乐思公司，为 Element Solutions Inc（ESI.NY）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印刷电路板/PCB	指	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简称 PCB，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又可称为“印制电路板”或“印刷线路板”
装饰性电镀	指	是以外观装饰为主要目的同时又具有一定防护性能，常见装饰性电镀添加剂有镀铜添加剂、镀镍添加剂、镀银添加剂等
防护性电镀	指	是以保护基材为主要目的，抵御大气及各种腐蚀环境，常见防护性电镀添加剂有镀锌添加剂、镀锌镍合金添加剂等
表面处理	指	为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或其他特种功能要求，在基体材料表面上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
EDTA	指	乙二胺四乙酸，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常用的一种强络合剂，难于自然降解
COD	指	化学需氧量，英文全称“Chemical Oxygen Demand”，简称 COD，是以化学方法测量的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以 mg/L 表示。它反映了水中受还原性物质污染的程度，该指标也作为有机物相对含量的综合指标之一
水平化学沉铜/水平沉铜	指	系当前主流的 PCB 生产中镀通孔技术，英文全称“Plating Through Hole”，简称 PTH，是应用于水平线的化学镀铜技术，其目的是在非导体的孔壁上通过化学沉积的方式覆盖一层密实牢固的金属铜层作为

		导体，使线路板两层或多层间的线路连通导电
化学镍金	指	通过化学反应在铜的表面置换钯，然后在钯核的基础上镀上镍磷合金层，最后在镍的表面镀上金层的工艺，主要用于印制电路板的最终表面处理，用来防止印制电路板表面的铜被氧化或腐蚀，并提高焊接性能
电子化学品	指	电子工业使用的专用化学品和化工材料，是电子材料及精细化工结合的高新技术产品
微蚀	指	在基材表面形成微观粗糙的表面，以增强基材与电镀层的结合力的工艺
单晶异质结太阳能电池	指	通过在 N 型单晶硅片上镀非晶硅薄膜来实现电池的高转换效率，是结合晶硅电池和薄膜电池的优点发展起来的先进太阳能电池制造技术，具有转换效率提升潜力高、降本空间大、温度特性好、光致衰减低、双面发电、工艺简单等优点，具有良好的度电成本优势，被认为是最有发展前景的下一代太阳能电池技术之一
工业清洗	指	在工业生产中，去除工件表面受到物理、化学或生物的作用而形成的污染层或覆盖层而使其恢复原表面状况
PCB 孔金属化	指	在 PCB 的绝缘孔壁上，用化学镀的方法镀上一层薄铜层或碳层，使得孔壁具有导电性的工艺
活化	指	系化学沉铜的关键工序，通过在 PCB 孔壁吸附锡-钯胶体或钯-螯合剂，为后续沉铜提供具有催化作用的金属钯
MTO	指	金属置换周期，英文全称为“Metal Turn Over”，简称 MTO，一般用在化学镍金、化学镍、化学银等化学镀制程中，系衡量化学镀液使用寿命的关键指标之一。以化学镀镍为例，当含镍离子组分的添加量达到该组分开缸量时就是 1 个 MTO。
表面活性剂	指	能使其溶液体系的界面状态发生明显变化的物质
Prismark	指	美国 Prismark Partners LLC，是印制电路板及其相关领域知名的市场分析机构，其发布的数据在 PCB 行业有较大影响力
背光	指	用于考核镀孔的金属沉积效果的标准，一般以 10 级为评核标准，级数越大，效果越佳
电流效率	指	电解时在电极上实际沉积或溶解的物质的量与按理论计算出的析出或溶解量之比
ppm	指	百万分比浓度单位
组分	指	混合物（包括溶液）中的各种成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孚新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Sanfu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nfu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上官文龙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横路5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7年7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333号自编116室”变更为“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横路57号”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11号科学信息大厦1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网址	www.gzsanfu.com.cn, www.gzsf.com
电子信箱	sfxx@gzsanfu.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维速	苏瑛琦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11号科学信息大厦12楼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11号科学信息大厦12楼
电话	020-32077125	020-32077125
传真	020-32058269-842	020-32058269-842
电子信箱	sfxx@gzsanfu.com.cn	sfxx@gzsanfu.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三孚新科	68835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0,152,188.00	106,748,390.54	6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26,289.16	16,333,993.11	5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69,921.53	14,573,390.94	3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8,738.86	10,050,583.07	-250.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4,712,207.13	285,613,672.31	80.21
总资产	612,181,377.82	365,075,609.96	67.6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4	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1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6	6.70	增加1.1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	5.98	增加0.0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6	6.22	减少1.5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8,015.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340.38 万元，增幅为 68.76%，主要系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得到缓解和控制后，公司业务恢复正常及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等原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1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9.23 万元，增幅为 59.95%，主要是公司扩大销售规模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006.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49.65 万元，增幅为 37.72%，主要是公司扩大销售规模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15.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20.93 万元，降幅为 250.82%，主要系由以下原因所致：①公司扩大销售规模，相应的应收账款金额增幅较大；②公司扩大销售规模导致原材料采购的金额有所增加，同时报告期贵金属钽的价格增速较快，导致了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支出有所增加；③因员工人数增加及平均薪酬增加，导致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743.29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1,471.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09.85 万元，增幅为 80.21%；总资产为 61,218.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710.58 万元，增幅为 67.69%，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0,285.89 万元并增加了股本和资本公积及经营积累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021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为 839.6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6.08 万元；2021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6%，降幅为 1.56%，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幅大于研发投入的增幅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19.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4,039.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419.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9,076.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33.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141.78	
所得税影响额	-1,088,868.59	
合计	6,056,367.63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情况

1、所属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型环保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代码C2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2017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代码C398)下属的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5)。

2、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简介

(1) 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概况

表面工程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中国制造2025”的支持性产业,具有应用面广、配套性强、重要性高等特点,直接服务国家科技发展前沿、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与人们的生产、生活息息相关。

表面工程技术是20世纪90年代诞生的新兴学科,现已发展成为横跨材料学、摩擦学、物理学、化学、界面力学、材料失效与保护学、金属热处理学、焊接学、腐蚀与防护学等学科的综合性、复合性、边缘性学科。当前表面工程技术的研究和应用已经成为新材料领域和先进制造技术中的发展重点。表面工程技术使基材表面具有不同于基材的某种特殊性能,赋予材料以耐温、耐热、耐磨、抗腐蚀、高强度、低电阻率、特殊色泽等特性,从而满足工业品的特定使用要求。表面工程技术可以提升材料性能,增加材料功能,延长产品寿命,节约社会资源,减少环境污染,在工业和制造业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对于航空航天、电子工业、集成电路、汽车、家电、五金卫浴等制造业而言都有极为关键的作用。

表面工程化学品已经成为半导体、通讯电子、航空航天、五金卫浴、消费电子、工业机械等产业不可或缺的基础原料,随着我国表面工程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表面工程技术应用热点的不断增加,以及表面工程技术应用规模的不断扩大,我国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市场规模也在不断增长。

(2) 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目前的国家环境保护以及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规划,表面工程行业将以环保为核心主线,全面推进清洁生产,通过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等手段,实现行业环保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在电镀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举措方面,一是更加重视源头减量工作,即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主要通过优化工艺、改进产品、加强管理来实现;二是推广环保新工艺,如以技术成熟的无氰电镀工艺逐步取代传统氰化电镀工艺;三是加强资源循环利用,努力提高资源效益最大化;四是推进“电镀企业园区化”管理,进一步促进行业集约化、规模化发展。当前,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发展趋势主要如下:

①中美贸易摩擦促使电子化学品进口替代进程加快;

②5G商用进程的推进将带动电子产业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带动电子化学品需求快速增长;

③电镀产业园区化快速发展,为表面工程化学品优势企业提供了集中化、规模化的客户资源和广阔的产业化机遇,也将促进行业内优势企业进一步高质量发展;

④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二)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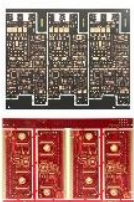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提供商，主要从事表面工程技术的研究及新型环保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有电子化学品及通用电镀化学品。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自主创新，依托对 PCB 制造行业、通讯电子制造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及五金卫浴行业等表面工程技术的研究，把握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推出无氰、无铬、无铅、无镉、无磷、无氨氮、低 COD 等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新环保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 PCB、通讯基站设备、手机零部件、五金卫浴产品及汽车零部件等工业产品的表面处理。

（三）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根据应用工艺和领域不同分为电子化学品和通用电镀化学品，电子化学品主要是电子工业表面工程技术所使用的专用化学品，通用电镀化学品主要是汽车零部件和五金卫浴行业等通用电镀工艺所使用的专用化学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应用场景	产品应用技术特点介绍	主要应用领域图例
电子化学品	PCB 水平沉铜专用化学品	用于 PCB 孔金属化，在绝缘的基材孔壁上用化学方法沉积一层薄薄的化学铜层	“非 EDTA 化铜”体系，环保型产品；沉积良好；灌孔能力强，镀层覆盖能力出色；背光稳定；适用于高纵横比、高频、高速等特殊板材	
	PCB 化学镍金专用化学品	用于 PCB 表面处理，提升板材可焊性、耐腐蚀性、导电性	环保型产品，不含铅、镉；镀层可焊性优异；镍层腐蚀度低；导电能力好；结晶致密，耐腐蚀性强；金层抗氧化能力出色	
	高耐蚀化学镍专用化学品	用于电子、通讯设备零件的防腐、耐磨处理	高耐蚀化学镍镀层为含磷量 11%-13% 的镍磷合金镀层，为非磁性高耐蚀非晶态镀层	
通用电镀化学品	装饰性电镀添加剂	用于装饰性电镀，赋予基材具有美观装饰性能的镀层，同时提供一定的防护性能	公司的装饰性电镀添加剂分解产物少、覆盖能力优异，不含氰化物、不含六价铬等毒害物质，镀层结合力强，装饰性能优越	
	防护性电镀添加剂	用于防护性电镀，镀层以基材防护为主要目的，抵御各种腐蚀环境	电流效率高、分解产物少；镀层有机杂质少，镀层防腐性能超越氰化电镀。适用于汽车工业等有高耐蚀要求行业的电镀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应用场景	产品应用技术特点介绍	主要应用领域图例
	除油专用化学品	用于清除各种基材制品经过加工成型后表面存留的油污和杂质	无磷、无氨氮、无亚硝酸盐、低COD，处理效率高，水洗性好，产生的泡沫量少，适用于较低温度生产条件	
	除蜡专用化学品	用于清除各种基材制品表面在抛光处理后残留的固、液体蜡垢	对蜡垢清除速度快，洗净率高，不伤基材，可保持金属抛光面光泽，采用易生物降解的表面活性剂，无磷，无毒，环保	

(四)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发展策略，拥有独立创新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由于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是表面工程处理专用化学品及配套工艺技术指导服务，因此，公司需要对产品和工艺技术进行深入研究，以满足客户需要。多年来，公司研发部门紧贴客户需求，追踪技术前沿，推出高效环保新产品，持续开发环保新应用方法。

研发部门根据客户提出的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热点需求以及未来行业发展方向进行分析和研究，在市场和技术调研的基础上确定研发目标。同时，研发部门定期会同营销中心持续开展市场研究，以确保公司在行业内的持续竞争力。公司也从环保和安全生产的角度出发，持续研究更环保、更安全的新型产品，以推动行业绿色发展、安全发展。

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项目启动及调研、项目评审立项、实验室小试、中试验证、项目结题及项目专利奖励申请等几个阶段。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中对原材料的消耗及使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设定安全库存，一般保证1个月的安全库存。采购部根据生产中心的月度生产计划，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销售订单及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

公司采购流程主要包括制定采购计划、询价、下订单及入库等几个阶段。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产品属于复配型化学品，生产过程以物理混合和搅拌为主，即将不同原料按照规定的加料顺序、加料速度和加料时间等进行混合搅拌，生产过程和生产设施较为简单，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产品配方、客户生产工艺方案和工艺控制。

新型环保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在下游客户生产过程中属于耗用稳定的消耗品，客户的订单周期决定了其生产线对于公司各个产品的耗用可以进行稳定的计划预测，因此公司根据客户次月采购订单及通用产品库存按月度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计划开展生产活动。

公司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制定生产计划、领料、复核、生产及质检入库等几个阶段。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此外，公司存在少量贸易类客户。

公司是一家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提供商，公司根据客户的表面处理需求，提出解决方案，并制定产品组合方案，同时，公司需要委派技术服务工程师到客户生产线进行技术指导等相关售后服务。

公司的销售流程为：客户提出要求，公司研发和技术服务团队对客户需求进行分析，提出产品解决方案，同时向客户报送产品报价，经客户确认后，公司根据产品方案到客户生产现场进行生产线测试，测试通过客户检测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及订单，开始批量供货。

(五) 市场地位

我国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的市场参与者主要包括国际跨国公司和国内生产企业。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技术积累、经营规模、资金实力、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均处于弱势地位。如在 PCB 行业，国际竞争对手仍占据着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长期垄断着中高端市场；公司业务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目前已在众多 PCB 企业中实现了规模化应用。

在国内企业中，公司是最早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研究的企业之一，公司业务前身——广州三孚自 1997 年便开始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的研究，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公司的产品已能覆盖 PCB 制造、手机通讯、通讯设备、五金卫浴等众多业务板块，已成为国内表面工程行业影响力较强的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提供商之一。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公司研发技术部门和核心技术人员多年的研究开发，公司已在表面工程化学品研发上积累了丰富的研发成果并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及优势
1	PCB 水平沉铜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 适合应用于 HDI 板及高纵横比板的生产，对于盲孔、通孔均能沉积良好的化学铜层；(2) 不含镍及 EDTA，结合力较佳，背光稳定达 9 级以上；(3) 沉积速率高且稳定；(4) 利用螯合反应，防止铜失控，减少换缸频率，延长保养周期；(5) 采用不同体系配方，镀液毒性降低。
2	PCB 化学镍金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 镀液寿命长，可以大幅节省了金盐耗用，使得生产成本大幅降低，大幅减少了废水及重金属废液的排放；(2) 获得的镀层可焊性优异；(3) 结晶致密，耐腐蚀性强；表面平整度高，易于焊接，非常适合用于细间脚零件与小零件；金层抗氧化能力出色。
3	无氰电镀添加剂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 采用新配方体系替代氰化物，从源头上杜绝电镀过程中毒害物质的使用；(2) 同时通过设置特征元素以更为准确的检测含量并添加补充液；(3) 采用易生物降解的配位剂，配合采用新表面活性剂以及添加剂解决电镀废水处理难的问题。
4	高耐蚀化学镍专用化学	自主研发	(1) 镀层孔隙率低，致密性优良，有很优良的耐蚀性；(2) 优化镀液成分，延长了镀液使用寿命，便于“自动线”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及优势
	品制备及应用技术		生产；（3）优化镀液配比，减低镀液浓度，不含铅、镉等重金属，更加环保。
5	无磷低温环保工业清洗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采用新配方设计，将使用温度降至 50° C 以下，大幅度减少了能源的消耗；（2）产品不含磷元素、不含氨氮物质、低化学耗氧（COD）含量，减少废水处理难度；（3）处理效率高，水洗性好。
6	ABS 无铬微蚀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采用新配方通过电化学氧化及催化技术，实现塑胶表面的无铬微蚀以取代铬酸的使用；（2）可以利用水性涂料对挂具进行有效保护；（3）使用低毒性的三价铬电镀代替高毒性的六价铬电镀，从根本上减轻电镀过程中的污染。镀液的电流密度范围宽，镀液的电流效率可高达 25%。
7	高效单晶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电镀添加剂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1）可在“近常温”条件下生产，不损伤硅片、薄膜及氧化膜；（2）实现“以铜代银”，电极材料成本下降近 70%；（3）可以提高电导率 4 倍以上；（4）可以同时双面电镀，具有较高的生产效率；（5）可以有效提高受光面积；（6）可以和标准的、基于焊接的组件互联技术结合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变化。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核心技术能力的积累与新产品开发，持续加强研发资源的投入，研发投入达 839.66 万元，同比增长 26.53%；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新申请国内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共 10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0 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9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9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0	9	78	33
实用新型专利	0	9	35	3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0	18	113	6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8,396,581.96	6,635,808.78	26.53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8,396,581.96	6,635,808.78	26.5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66	6.22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5G 通讯基站陶瓷电镀工艺的研究	2,490,000.00	512,900.63	1,712,177.60	中试阶段	1. 研究一种适合陶瓷电镀工艺中的脱脂剂，具备无磷、低 COD（约 4000ppm）等特点，使用温度在 30-50℃，并且使用寿命是市面上同类脱脂剂的两倍；2. 研究一种非六价铬体系的粗化剂，其以高锰酸钾为主要氧化剂，不含铬，属于环保型粗化剂；3. 研究一种低浓度钼活化剂，工作液钼的浓度为 5-8ppm，成本预计可以降低一半。	国际先进	应用于 5G 通讯基站的陶瓷电镀，包括脱脂剂、粗化剂、钼活化剂等。
2	ABS 塑料无铬微蚀工艺的研究	2,520,000.00	387,455.76	1,820,164.10	中试阶段	1. 使用此体系粗化 ABS 塑料的工艺结合力镀层结合力良好，百格试验合格；2. 粗化效果接近传统的铬酐粗化工艺；3. 工艺稳定，能够长期使用。	国际先进	应用于汽车、卫浴等行业的 ABS 塑料电镀前处理制程，以替代毒害的六价铬工艺。
3	LCP 液晶高分子材料电镀工艺的研究	2,520,000.00	347,678.50	1,503,268.99	中试阶段	1. LCP 基体表面金属化；2. 金属层百格试验无脱皮；3. 270℃热振实验无起泡泡。	国际先进	应用于 5G 高频天线的制造。

4	脉冲电镀铜添加剂的研究	2,130,000.00	650,675.52	2,048,421.81	项目结题	1. 研究在脉冲条件下电镀直径为 250 μm 的印刷电路板通孔的电镀条件以及相适应的高酸低铜体系电镀液； 2. 通过正交设计试验研究不同添加剂组分浓度的电镀液填充通孔的效果，分析不同添加剂之间的交互作用，优化出与脉冲电镀通孔工艺相匹配的酸性镀铜溶液以及电镀条件； 3. 在实现高酸低铜体系电镀液均匀填充通孔的基础上，通过正交技术研究了脉冲参数的设置对通孔均匀填充的影响，分析出最显著的影响因素，探索出适合脉冲电镀印刷电路板通孔工艺的一套脉冲参数，并结合实验结果，从理论上分析众多脉冲参数对电沉积铜的影响。	国内领先	应用于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HDI 板）制造。
5	核电站拉丝镍管专用除油粉的开发研究	520,000.00	202,555.95	202,555.95	中试阶段	1. 低 COD，5%含量的除油粉 COD 值大约为 3000ppm； 2. 配方不含磷，使用环保； 3. 该产品使用温度在 40—50℃，属于中低温产品，节约能源； 4. 该产品所用原材料为易降解材料，废水处理简单。	国内先进	应用于核电站的拉丝镍管的表面清洗。
6	高分散高光亮度碱性锌镍合金工艺的研究	850,000.00	260,550.81	260,550.81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比一般的锌镍合金光亮度要高； 2. 在 2—4 安/平方分米电流范围沉积均匀，镀层中的镍含量在 12%—15%； 3. 镀液分散能力达到 60—70%（一般是 50—60%）。	国内先进	应用于汽车、航空航天、轻工、电子工业中钢件的防腐保护。

7	提高高耐蚀化学镀镍液稳定性的研究	900,000.00	303,971.75	303,971.75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将目前的公司产品的使用寿命由 8 个 MT0 提高到 10-12 个 MT0; 2. 镀层中含磷量偏差稳定控制在 $\pm 0.8\%$ 之内。	国际先进	应用于计算机硬盘、磁屏蔽设备、电子工业、石油化工管道设备、汽车零部件等方面的高耐蚀防护。
8	高光亮镀银添加剂的研究	400,000.00	203,838.73	203,838.73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可在 pH=8.5-11.0 的较低 pH 值范围内生产, 持续操作时 pH 值变化小; 2. 稳定的高光亮亮度; 3. 电流密度操作范围宽, 阴极电流密度要达到 20-100A/dm ² 。	国内先进	用于五金电镀、LED 端子制造。
9	LED 端子连续镀专用酸铜添加剂的研发	400,000.00	232,005.85	232,005.85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具有极佳填平能力, 镀层镜面光亮; 2. 镀层具有孔隙率低, 应力极低和高延展性等特点; 3. 应用在发光二极管(LED, 如 Ni/Ag 或 Ni/Au 镀层) 的电镀。	国内先进	应用于 LED 端子制造。
10	银保护剂的研发	400,000.00	193,362.58	193,362.58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低泡沫, 不含苯并三氮唑; 2. 耐蚀性高, 满足 5%硫化钠溶液浸泡 3 分钟或 1%硫化钾溶液浸泡 5 分钟不变色; 3. 耐 220°C、半小时烘烤不变色。	国内领先	应用于 LED 端子、五金装饰件制造。
11	高端细线路蚀刻研究	1,600,000.00	743,784.96	743,784.96	实验室小试阶段	酸性蚀刻添加剂, 提高蚀刻因子至 6-10。	国际先进	应用于 HDI 板、IC 载板、类载板等高端 PCB 制造。

12	细线路化镍金活化剂开发	1,400,000.00	601,172.11	601,172.11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具备高效能的化学镀镍活化能力, 槽液稳定, 活性强, 不易产生漏镀、渗镀等品质问题; 2. 能使达到 2mil 细线路毛边问题得到有效改善。	国际先进	应用于 HDI 板、IC 载板、类载板等高端 PCB 制造。
13	化学金对镍层腐蚀的研究	3,000,000.00	1,498,012.05	1,498,012.05	实验室小试阶段	经过两次 OSP 处理, 化学金镀液对镍镀层的腐蚀 \leq 20%。	国内领先	用于印制电路板的最终表面处理。
14	水平沉铜无镍化学铜稳定剂的研究	1,300,000.00	606,692.57	606,692.57	实验室小试阶段	面对环保要求越来越严的大趋势, 客户对化学铜无镍需求越来越大。通过研究不同化学铜添加剂对铜槽稳定性和沉积速率等的影响, 旨在开发一款性能优良的稳定剂, 适用于水平沉铜无镍化学铜, 具备不需镍催化加速化学铜沉积, 稳定性良好、沉积速率高且能达到行业对化学铜背光、热冲击等性能要求。	国内领先	应用于环保型高端 PCB 制造。
15	水平活化低钯消耗的研究	1,500,000.00	698,763.89	698,763.89	实验室小试阶段	1. 钯络合剂的选择, 防止 PCB 板面的铜与活化液中的钯离子发生置换。根据软硬酸碱原理, 钯离子属于软酸, 所以需要选取软碱作为络合剂来改善; 2. 改善板面的微蚀粗化效果, 使钯在板面的吸附带出更少; 3. 研究活化槽过滤袋材质对活化钯的吸附, 改良滤袋, 使活化液实际使用量更低。	国际先进	用于低钯耗量的 PCB 制造。
16	超薄填孔的研究	1,200,000.00	542,251.24	542,251.24	实验室小试阶段	面铜镀层厚度小于 0.5mil, 针对内层全盲孔, 盲孔规格: 孔径 3-5mil, 介厚 2-4mil 的板填孔率达到 90%以上。	国际先进	用于 PCB 行业超薄面铜层制造。

17	水平电镀 光泽剂的研究	1,000,000.00	410,909.06	410,909.06	实验室小试 阶段	1. 三氯化铁溶铜体系，不溶阳极，电 流密度 3.0-6.0ASD；2. 对高纵横比 10:1-20:1 的产品，平均 T.P 达到 100%；3. 镀层均匀无柱状结晶。	国内领先	应用于 PCB 水平 电镀。
合计		24,130,000.00	8,396,581.96	13,581,904.05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3	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93%	20.5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781,217.13	3,131,033.2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88,969.81	68,318.4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	2.33%
硕士	2	4.65%
本科	10	23.26%
大专及以下	30	69.77%
合计	43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岁以上	8	18.60%
41岁-50岁	11	25.58%
30岁-40岁	17	39.53%
30岁以下	7	16.28%
合计	43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相较于国内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势

(1) 研发优势

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是研发驱动型行业，因此，自设立以来，公司把研发作为公司第一生产力，注重研发团队建设。经过多年的培养和积累，公司逐渐发展了一支强大研发团队，产品研究领域涉及 PCB、半导体应用、手机通讯、五金卫浴和汽车零部件等多个行业，并形成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公司累计取得 33 项发明专利，34 项实用新型专利。多项核心技术如 PCB 水平沉铜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PCB 化学镍金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无氰电镀添加剂制备及应用技术、ABS 无铬微蚀专用化学品制备及应用技术、高效单晶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电镀添加剂制备及应用技术等突破国际巨头企业的技术封锁，在行业内典型客户中实现了规模化应用。

(2) 人才团队优势

人才是公司的第一资源，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集聚了一大批优秀的研发骨干和经营管理人才，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和发展壮大提供了强而有力的保障。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和激励机制，将员工的短期利益、长期利益与个人业绩、公司发展进行绑定，鼓励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和进步。同时，公司建立了员工持股计划，增强了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了公司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使公司成为一支紧密团结、高效协作的优秀团体。

通过完善的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公司汇集了一批优秀的研发骨干，如首席科学家和研发技术带头人詹益腾先生、总工程师田志斌先生、研发总监许荣国先生及研发副总监邓正平先生等，该等人才均具有多年的表面工程技术研发经验，取得过丰富的研发成果，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3）客户优势

公司是我国最早从事表面工程化学品研究的企业之一，凭借突出的研发能力、优秀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技术服务，以及多年的经营和发展，积累了近 1,000 家客户，在业内获得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影响力，并与众多细分行业的优质企业建立了良好而稳定的合作关系，如 PCB 领域的胜宏科技（300476.SZ）、健鼎科技（3044.TW）、建滔集团（00148.HK）、中京电子（002579.SZ）、奥士康（002913.SZ）、世运电路（603920.SH）和依利安达等，通讯电子行业的大富科技（300134.SZ）和瑞声科技（02018.HK）等，以及五金卫浴行业的恒洁卫浴、路达工业、海鸥住工（002084.SZ）、三花智控（002050.SZ）等，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客户基础。

（4）完善的产品体系

表面工程化学品具有质量要求高、专用性强、品种多的特点，对生产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要求较高。国内大多数企业产品较为单一，仅具备供应某一细分领域产品的能力。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技术积累，现已形成完备的产品线，产品技术覆盖 PCB、手机通讯、通信设备、五金卫浴、汽车零部件等众多专业领域。在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体系的支撑下，公司凭借国内领先的产品创新能力，能够为下游表面处理加工企业供应各类型、多系列的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满足下游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5）区位优势

珠三角地区是我国 PCB 制造业主要聚集地，聚集了大批优秀的 PCB 制造企业，公司地处珠三角核心位置的广州市，具有便捷的区位优势，为高效服务客户提供了便利。同时，广州周边聚集了华南地区众多的电镀产业园，便利的地理位置使得公司能够以最快的速度响应客户的需求。随着港珠澳粤港澳大湾区的规划与建设，公司所处区位优势将会得到更大的发展。

广州作为我国重要的科教基地之一，高等院校较多，科研力量雄厚，专业人才充足，优越的地理位置保证公司能够挖掘和吸引不同专业领域的优秀人才，可以在人力资源储备上为公司各方面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2、相较于国际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势

（1）创新效率优势

由于我国是表面工程化学品的最大需求和应用市场，与外资巨头企业相比，公司的产品开发和产品应用研究具有更贴近客户和市场的优势，公司的研发人员可以与客户进行通畅交流与紧密合作，能够更快的获得客户需求信息和产品应用反馈信息，快速决策，及时响应，高效开发研发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变化的产品和技术。而跨国公司的信息反馈时间和决策时间相对较长，效率相对较慢。

（2）成本优势

与安美特、罗门哈斯、麦德美乐思等行业国际巨头相比，由于国内生产要素成本低于发达国家，使得公司产品成本低于行业国际巨头水平，因此，与国际巨头的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在性能指标均能达到客户要求的同时，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

（3）本土化服务优势

为了提供更优质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在广州、南京、苏州、宁波、深圳和厦门建有销售服务中心，销售服务网络能够覆盖珠江三角洲和长江三角洲等产业聚集区，能够为客户提供快速、便捷的售后服务。与外资企业相比，公司能够为国内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技术服务，因此，公司可以凭借本土化服务优势，更好地服务客户和开发客户。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宏观经济情况概述

2021 年上半年，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 GDP 同比增长 12.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5.9%，供需两端稳步提升，经济结构调整优化，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市场预期稳定向好，国内经济发展呈现稳定恢复、稳中加固、稳中向好的态势。纵观全球，随着全球疫情形势出现阶段性好转，国际贸易、制造业等加速恢复，全球经济得以逐步复苏。不过，在新冠疫情变化难测的情况下，全球经济、产业链、供应链的进一步恢复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下游行业情况概述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下游主要行业的景气度处于较高水平。

(1) PCB 行业：在全球范围内的经济复苏和新冠疫情得到阶段性缓解的推动下，被抑制的消费需求得到快速反弹，使得 PCB 行业呈现高景气度、供需两旺的局面。

①在全球方面，Prismark 将 2021 年全球 PCB 的增速由 8.6%调高至 14.0%。Prismark 提到，2021 年的 PCB 增长将是各行业、各地域的全面增长，其增长动力主要来自于市场需求、技术升级和供应链的恢复。

②在国内方面，2020 年中国 PCB 产值约占全球 PCB 总产值的 53.7%，系全球最大的 PCB 生产基地。Prismark 预测，2021 年中国 PCB 增速有望达到 14.1%，中国 PCB 产业仍将是全球 PCB 产业持续增长的主要动力。

③在客户方面，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 PCB 客户的经营情况普遍较好，公司 PCB 代表客户胜宏科技、中京电子预计归母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 40%-60%和 60%-82%，建滔集团预计净利润同比增长 350%-400%，东山精密净利润同比增长 18.25%。在行业发展预期向好的情况下，国内优秀的 PCB 制造企业纷纷推进扩产、升级进程，其中包括胜宏科技、奥士康、崇达技术、中京电子、科翔股份等公司代表客户。以胜宏科技为例，其规划建设的海门厂区面积接近惠州园区的两倍，规划产值超过 200 亿元，预计将在 2022 年底或 2023 年初实现部分产出。

(2) 手机通讯及通用电镀相关行业：在海外订单回流、消费需求反弹、汽车产销量增长等因素的带动下，五金卫浴、手机通讯、汽车零部件等领域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恢复或增长。

(三) 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情况概述

2021 年上半年，国内表面工程化学品的发展面临重要机遇，也受到严峻的挑战。一方面，受益于市场需求增加、进口替代加速、国内产业链稳定安全、国家产业政策扶持等因素，国内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呈现良好增长态势。另一方面，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挤压了利润空间，为表面工程化学品供应商的持续发展带来巨大的挑战。从目前情况看，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已经成为表面工程化学品供应商和下游企业共同面临的问题，需要通过合理转嫁、合理消化、降本增效、技术创新等方式予以应对。

(四) 公司上半年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公司紧密围绕既定的经营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在认真做好疫情防控的情况下，有序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充分把握进口替代、市场需求增加等机遇，以技术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焦点，聚焦电子化学品推广，保障产品质量，推进降本增效，不断强化技服能力，持续提高研发水平，积极开展老客户挖潜，进一步提升电子化学品的销售占比，实现了公司业绩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152,188.00 元，同比增长 68.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6,126,289.16 元，同比增长 59.95%。公司的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 聚焦电子化学品推广，深入开展老客户挖潜工作

公司立足胜宏科技、健鼎科技、瑞声科技、建滔集团等样板客户，夯实产品质量、交付和服务体验，强化技术服务团队，提升技术服务效能，挖掘客户潜力，扩大销售规模，打造标杆工程，形成样板效应，提高电子化学品的销售占比，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

(2) 开展技术服务团队建设，服务大客户业务拓展需要

公司通过引进技服人才，优化技服团队，加强团队建设，提升服务能力，累积口碑效应，提升客户体验，增加客户粘性，提高大客户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服务大客户业务拓展需要。

(3) 加强产品技术研发，加大知识产权保护

在研发方面，公司进一步加速 PCB 脉冲电镀、PCB 填孔电镀、陶瓷电镀等关键技术的研发突破，不断完善现有产品技术体系，加快关键产品技术产业化进程，推动产品技术多元化发展。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新增国内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

(4) 强化成本控制，应对原料涨价

公司通过扩大源头采购规模，提高单次采购数量，适当缩短付款账期，加强原料采购议价，拓展采购信息渠道，预判原料价格走势，优化配方结构，合理控制各项成本及费用支出，积极化解原料价格上涨压力。

(5) 加强生产管控，保障产品质量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表面工程处理，其中电子化学品产品主要应用于 PCB 水平沉铜工艺及化学镍金工艺；由于下游客户 PCB 生产制程较长，工艺复杂，任何一个工艺环节出现质量问题，整个 PCB 板都会报废，造成的经济损失较高，如果有质量问题的 PCB 板流通到贴装或终端产品环节，造成经济损失更加高昂，因此，公司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尤为重要。公司通过引进高端生产管理人才，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加强品质和交期管理，保障产品质量和交付。

(6) 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升研发测试能力

公司 IPO 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实施“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并不直接增加产能，主要目的是提高公司研发实力和测试能力，为公司带来研发、测试和示范推广等间接效益。公司预计 2021 年下半年，募投项目可以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五) 公司下半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1 年下半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推动公司发展行稳致远：

(1) 成立三孚研究院，引进行业领军人才，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快提升研发能力。

(2) 组建专业化、精细化、高端化的营销团队，由 PCB 事业部、手机零部件事业部、LED 事业部、新能源事业部、半导体事业部拓展电子化学品相关领域，由汽车零部件事业部、五金卫浴（园区）事业部、钢铁事业部拓展通用电镀相关领域，推动产品技术多元化发展。

(3) 继续强化技术服务团队，稳步进行大客户拓展。

(4) 持续推动降本增效，积极应对原料价格上涨。

(5) 加速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争取早日完成并投入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与国际竞争对手在技术、规模等方面差距导致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PCB、通讯电子、五金卫浴和汽车零部件等行业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竞争对手均为国际知名企业。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技术、规模、品牌和资金等优势，长期垄断着我国 PCB、通讯电子、汽车零部件和五金卫浴等行业的高端专用化学品市场。

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公司在技术、规模、品牌、资金和产品覆盖广度等方面均存在着较大差距，且在短期内难以扭转，因此，在与国际知名企业的竞争过程中，公司面临着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经过长期的技术实践和应用研究形成了独特的产品配方及工艺方法，其中大部分核心技术及成果是以配方形式体现。对产品配方的保护和保密是公司的一项重要管理工作，如果出现管理不善、人员泄密等情形导致公司核心配方外泄，则可能导致竞争对手短时间内在部分产品上追赶上公司，从而对公司该产品的销售及市场竞争产生不利影响。

（三）公司收入和盈利受 PCB 行业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早期主要应用于五金卫浴等通用电镀领域，PCB 领域占比较低，近年来，随着公司在 PCB 应用领域投入的加大，水平沉铜专用化学品和化学镍金专用化学品等技术实现突破，产品逐步得到推广，PCB 领域销售收入逐渐增大，且已成为公司产品的最大应用领域，因此，PCB 行业的景气程度及需求情况对公司的收入和盈利将会产生较大影响，公司的收入和盈利存在受 PCB 行业影响较大的风险。

（四）通用电镀化学品销售收入下降风险

公司通用电镀化学品收入增速相对较为缓慢，主要是由于中美贸易摩擦导致下游五金卫浴行业需求放缓所致。五金卫浴行业出口比例较高，中美贸易摩擦导致关税提高，对海外需求产生较大影响，如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并加剧，将对公司下游五金卫浴行业客户的需求产生不利影响，并可能导致公司通用电镀化学品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的风险。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是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硫酸钡、硫酸镍、次磷酸钠等原材料采购价格呈现明显的上涨趋势。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增长，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及利润总额产生不利影响。

（六）研发失败和成果转化风险

公司注重产品、技术的研发和创新，每年均投入大量研发经费用于研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由于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过程及研发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或因市场需求变化、市场预判不准确等原因导致相关研发技术不能形成产品或顺利实现产业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的专用化学产品广泛应用于印刷电路板、通讯设备、手机零部件、五金卫浴和汽车零部件等领域，下游行业需求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中国宏观经济状况、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摩擦、房地产景气程度、汽车减税政策、环保政策等因素均会对公司下游行业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波动风险。

（八）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最近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7,362.38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5.55%，占比较高。如果未来宏观资金面收紧，部分客户经营不善、财务状况恶化，公司应收账款面临不能收回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资金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152,188.00 元，同比增长 68.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6,126,289.16 元，同比增长 59.9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0,152,188.00	106,748,390.54	68.76
营业成本	118,347,379.06	64,438,073.79	83.66
销售费用	13,661,796.23	9,884,709.72	38.21
管理费用	10,390,137.60	6,160,916.41	68.65
财务费用	130,999.19	294,230.88	-55.48
研发费用	8,396,581.96	6,635,808.78	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8,738.86	10,050,583.07	-25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8,838.13	-15,574,545.1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10,105.07	-1,270,206.2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今年新冠肺炎疫情得到缓解和控制后公司业务恢复正常及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等原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1）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2）营业收入中成本更高的电子化学品收入增长较快，占比由去年同期的 58.51% 上升至 68.24%，产品结构的变化也导致营业成本增幅较大；（3）报告期原材料平均成本涨幅较快，导致了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1）公司上半年新增 PCB 客户较多，相比同期新增 20 家客户，相应的技术服务人员人数也有所提升，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356.03 万元；（2）因首发上市宣传所需，本期广告及宣传费用同比增加 195.41 万元。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1）公司管理人员平均薪酬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180.07 万元；（2）因公司首发上市所需，相关上市费用增加 131.04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职工薪酬增加，直接投入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1）公司电子化学品收入占比增长较快，其销售回款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幅较大；（2）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导致采购支出增加较快；（3）公司电子化学品业务技术服务人员人数增加导致人员支出增速较快。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0,285.89 万元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共 719.14 万元，影响归母净利润 605.64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8,927,486.76	32.49	44,464,958.68	12.18	347.38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存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20,550.00	5.95				主要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款项	173,623,815.01	28.36	139,138,456.16	38.11	24.78	主要系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而同步增长所致
存货	41,918,225.31	6.85	27,898,911.18	7.64	50.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同步增加相应库存商品及期末根据原材料走势预判集中采购原材料所致
固定资产	49,861,412.40	8.14	51,045,904.64	13.98	-2.32	
在建工程	47,488,800.86	7.76	39,264,343.88	10.76%	20.95	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不断推进所致
使用权资产	1,421,294.30	0.23				本年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3.27	7,008,555.55	1.92	185.69	主要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向银行进行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7,143.61	0.01	11,222.68		230.97	
长期借款	2,628,000.00	0.43	3,048,000.00	0.83	-13.78	

租赁负债	304,217.75	0.05				本年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
------	------------	------	--	--	--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中新知识城厂及附属资产净值 3,383.65 万元、土地使用权净值 1,020.84 万元，以上两项资产均用于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今年上半年募投项目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822.45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20,550.00	36,420,550.0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10,000,000	70	148,444,649.87	65,977,022.85	103,538,791.15	13,866,645.3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上述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尚未上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议案均获通过，无否决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梁小红	董事	离任
刘泉根	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20 日，公司原董事梁小红女士因工作调整等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梁小红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陈维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陈维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1-009、2021-014）。

2020 年 6 月 24 日，刘泉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刘泉根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事宜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由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及噪音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实际运转效果良好，相关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并达到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环保部门处罚。公司子公司宁美新科、皓悦新科在经营过程中不涉及生产环节，不存在污染处理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废弃物类别	排放方式	排放口和分布情况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2021年5月17日检测)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核定的排放总量
废水	经集中处理后管网排放	生产废水排放口	pH 值	7.13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达标	/
			悬浮物	4mg/L		达标	/
			化学需氧量	15.5mg/L		达标	≤4.45t/a
			五日生化需氧量	4.1mg/L		达标	/
			氨氮	0.058mg/L		达标	≤0.158t/a
			阴离子表面活性	0.06mg/L		达标	/
			动植物油	0.40mg/L		达标	/
			石油类	0.34mg/L		达标	≤0.02t/a
			总磷	0.06mg/L		达标	/
			氟化物	0.44mg/L		达标	≤0.248t/a ≤0.190t/a
废气	经集中处理后排放	粉剂车间排放口(气-01)	颗粒物	<20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达标	≤27.7Kg/a
			氟化物	0.63mg/m ³		达标	≤0.2Kg/a
		水剂车间排放口(气-02)	氮氧化物	1.1mg/m ³		达标	≤10.0Kg/a
			氯化氢	<0.9mg/m ³		达标	≤3.0Kg/a
			硫酸雾	1mg/m ³		达标	/
			总 VOCs	2.37mg/m ³		达标	/
		中式车间排放口(气-04)	氟化物	1.47mg/m ³		达标	≤0.2Kg/a
			氮氧化物	2.2mg/m ³		达标	≤10.0Kg/a
		氯化氢	<0.9mg/m ³	达标	≤3.0Kg/a		
噪音	——	厂界东外1	昼间/夜间	58/47dB	国家标准	达标	60/50dB

		米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厂界西外 1 米处	昼间/夜间	57/48dB		达标	60/50dB
固体废物	<p>公司固体废物主要由酸性或碱性包装桶、包装袋和少量废弃原料等危险废弃物和生活垃圾、包装纸箱等一般废弃物组成。</p> <p>报告期内，公司危险废弃物由广州中滔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公司一般废弃物由广州市洁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p> <p>固体废物中的危险废弃物按照《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处置。</p>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环境污染物、处理设备及处理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	处理措施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废水	COD	搅拌罐、 冷凝塔、 计量罐	收集至公司污水处理池，采用化学-物理综合法治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管网排放。	充足	良好
	石油类				
	氟化物				
废气	粉尘	布袋除尘器、碱水喷淋塔、活性炭	粉尘全部集中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引向楼顶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酸雾、有机物废气全部集中经碱喷淋处理达标后，引向楼顶经 2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充足	良好
	硝酸				
	盐酸				
	氟化氢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区等	生产废弃物：将其分类收集，暂存在厂区危废暂存区，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生活垃圾：经袋装后放入指定垃圾箱，由环卫部门每日清运和处理。	充足	良好
	生活垃圾				
噪声	昼间噪声	减震、隔音等装置	选用低噪声设备、布置在室内进行隔声、减震，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	充足	良好
	夜间噪声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一期已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取得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穗开建环验[2015]65 号），二期已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取得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替代氰化电

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扩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20]65号）。

2020年8月27日，公司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取得了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0101687668153E001Z），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8月26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主要为配方型复配生产工艺，生产车间采用全封闭式的混合物料生产工艺，生产过程是化学原料的混合，不涉及化学合成过程，生产工艺较为简单，仅有少量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产生。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一直规范污染物处理，保障相关污染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对污染物进行有效处理。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法和节能减排的有关规定，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以及当地地方法律法规，并严格执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管理制度。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音和固体废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置，满足排放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液等危险废物，均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公司进行处理。同时，公司根据自身清洁生产的需求使用了蒸汽污水处理设备，经过蒸汽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冷凝水可以循环用于清洗灌装桶及清洗设备，减少了废水排放量，有效落实了减排政策实施，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1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迪振投资、迪朗投资、迪晞投资	备注 2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粤科投资、创钰铭晨、宏大广誉、君瓴盈泰、宁波中哲、中小基金	备注 3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詹益腾、许荣国、田志斌、邓正平	备注 4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丁先峰	备注 5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爱清、瞿冬云、瞿成玉	备注 6	2020 年 11 月 2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迪振投资	备注 7	2020 年 11 月 2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8	2020 年 8 月 16 日，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粤科投资	备注 9	2020 年 8 月 16 日，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三孚新科 5%以上股份之日止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0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11	2020 年 8 月 16 日，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整个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12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粤科投资	备注 13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创钰铭晨、宏大广誉、君瓴盈泰、迪振投资、迪朗投资、宁波中哲、中小基金和迪晞投资	备注 14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詹益腾、许荣国、田志斌、邓正平	备注 15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丁先峰	备注 16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7	2020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起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8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19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0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1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22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3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24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5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6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7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28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9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粤科投资	备注 30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31	2021 年 2 月 19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上官文龙，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32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上官文龙、瞿承红	备注 33	2020 年 8 月 16 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1）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孚新科上市时未盈利的，在三孚新科实现盈利前，自三孚新科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2%。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三孚新科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3）本人所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三孚新科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三孚新科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则相关股票买卖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在公司的薪酬（如有），有权扣减本人或受本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如有），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责任。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1）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

备注 3：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

备注 4：（1）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三孚新科上市时未盈利的，在三孚新科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仍会继续遵守前述承诺。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作为三孚新科的董事/高管/监事会主席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3）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作为三孚新科的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同时，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本人所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三孚新科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三孚新科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则相关股票买卖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在公司的薪酬（如有），有权扣减本人或受本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如有），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责任。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股东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5：（1）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三孚新科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股东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6：（1）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迪振投资出资份额，也不由迪振投资回购该部分出资份额。

（2）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满 36 个月前，若迪振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所得收益，本人不参与收益分配，所得收益以定向减资的方式分配给其他合伙人。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相关股票买卖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公司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责任。

备注 7：自三孚新科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满 36 个月前，若迪振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向李爱清、瞿冬云、瞿成玉等 3 人分配所得收益，所得收益以定向减资的方式分配给其他合伙人。

备注 8：（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占用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或采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

（2）在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期间，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三孚新科输送利益，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三孚新科资金；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交易所规则、三孚新科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在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三孚新科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三孚新科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整个期间内持续有效。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9：（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占用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或采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

（2）在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期间，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三孚新科输送利益，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三孚新科资金；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公司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交易所规则、三孚新科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 在持有三孚新科股份期间，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三孚新科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三孚新科的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 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5)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作为本公司的赔偿。

上述承诺的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三孚新科 5%以上股份之日止。

备注 10：(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三孚新科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三孚新科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三孚新科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三孚新科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违规占用或转移三孚新科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三孚新科提供担保，不损害三孚新科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在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三孚新科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监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 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并给三孚新科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备注 11：(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三孚新科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三孚新科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 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从事与三孚新科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三孚新科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 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三孚新科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三孚新科，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三孚新科。

(4) 本人承诺不会将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的所有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与其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

(5) 本人承诺不会教唆或诱导三孚新科及其控制的企业客户不与其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6) 若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三孚新科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在获知该情形后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三孚新科利益的侵害。

(7) 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8) 如果未来本人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三孚新科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三孚新科优先的原则与三孚新科协商解决；

(9) 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同受本承诺的约束。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人应向三孚新科上缴该等收益。

②本人应在接到三孚新科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三孚新科及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③由此给三孚新科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12：（1）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若本人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承诺由三孚新科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在具体减持时由三孚新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同时本人在任何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1%。如法律及监管机构对本人减持计划的披露时间有更为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该等要求执行。

（3）若本人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本人在任何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2%。

（4）若本人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本人承诺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5%。

（5）若上市公司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本人不减持本人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6）若因本人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本人不减持本人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7) 若三孚新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三孚新科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本人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 ①三孚新科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②三孚新科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 ③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

除上述承诺，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时，亦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人应向三孚新科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 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由此给三孚新科及三孚新科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④本人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13：（1）本公司减持三孚新科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若本公司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承诺由三孚新科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在具体减持时由三孚新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同时本公司在任何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1%。

（3）若本公司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本公司在任何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2%。

（4）若本公司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本公司承诺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三孚新科股份总数的 5%。

（5）在本公司持有三孚新科 5%以上股份期间，若三孚新科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6）若因本公司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持有的三孚新科股份。

本公司减持三孚新科股份时，亦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若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东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公司减持时将遵照新规执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公司应向三孚新科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本公司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作为本公司的赔偿。

备注 14：（1）本企业减持三孚新科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①违反上述承诺而所得的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企业应向三孚新科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由此给三孚新科及三孚新科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④本企业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企业的赔偿。

备注 15：（1）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人应向三孚新科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由此给三孚新科及三孚新科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④本人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股东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16：（1）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人减持三孚新科股份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三孚新科所有，本人应向三孚新科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③由此给三孚新科及三孚新科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④本人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三孚新科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备注 17：（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

一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选择单独实施或综合采取以下措施：

①公司回购股票；

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触发上述条件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启动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

①公司回购股票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份，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根据《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根据《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其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津贴（如有）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津贴（如有）总和的 5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津贴（如有）总和的 100%。

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方案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股份增持计划。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④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可采取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将在条件成就时及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实施。

（3）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①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其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和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②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方案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其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和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备注 18：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三孚新科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若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则约束措施为：公司将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同时，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的要求及时整改。

备注 19：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三孚新科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人公开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因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违反前述承诺，将由公司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本人将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0：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三孚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由公司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本人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的事实发生当月起，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下降至原来的 50%，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当月为止。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2：本人保证三孚新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三孚新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三孚新科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3：（1）增强运营效率、降低成本

公司系国内领先的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供应商，主营表面工程专用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拥有多项行业领创及先进的绿色表面工程核心技术，可以为印刷线路板（PCB）、通讯、汽车、五金、卫浴、太阳能等制造行业客户提供高效环保型专用化学品、服务和“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深耕主业、砥砺奋进，现已成为“无氰、无铬、无磷”、“PCB 水平化学沉铜、化学镍金”及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电镀等细分领域的国内领导者。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运营能力较强。近年来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着稳定的增长。

在公司层面上，公司管理层将持续优化量化考核指标，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实行优中选优的晋升机制。在经营层面上，在生产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加大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的生产力度。在销售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销售人员的考核力度，扩张销售网络的深度和广度，开拓公司尚未涉足的市场，增强销售能力，为公司创造效益。

（2）增强对股东的其他回报措施

除上述涉及经营的具体措施之外，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的具体计划，并在公司制定的适用于科创板上市后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规定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及分配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实现股东的合理回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董事和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未来的稳健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充分调配资源，以自有资金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工作。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备注 24：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5：（1）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及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确认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已经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三孚新科未来进行股权激励，应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采取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6：（1）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取得核准，则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①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并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如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再选择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②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

③公司利润分配的依据

公司利润分配的依据为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④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A、现金分红条件满足以下条件时，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

a、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b、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无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购买重大资产以及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风险投资、收购兼并）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者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在上述条件同时满足时，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B、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总股份数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总股份数扩张与业绩增长相匹配，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等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确定以发放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发放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份数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匹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份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在依据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C、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

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采用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20%；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采用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40%。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有关规定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⑤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等事宜，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后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利润分配方案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提出明确意见。如同意利润分配方案，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股利分配事项的议案、决策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可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或行使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投资者接待日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⑥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下列情况为上述所称的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不利影响：

- A、因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而导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
- B、因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
- C、出现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不能分配利润的情形；
- D、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 E、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广泛征求中小股东的意见，并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经公司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决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审议，应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不同意利润分配调整方案的，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须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调整或变更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股东权益。

备注 27：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当承诺未能履行时，相关约束措施如下：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暂停发放其当年的奖金、津贴；
- (3)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4)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8：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3) 暂停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5)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29: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当承诺未能履行时, 相关约束措施如下: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3) 暂停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如有);
-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5)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备注 30: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

- 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 ③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自动延长至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 ④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 ⑤如本公司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公司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备注 31：（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负责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行为。

备注 32：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三孚新科及其子公司需为其员工补缴欠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承担全部补缴责任，并保证三孚新科及三孚新科上市后的公众股东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备注 33：若三孚新科及子公司因“转贷”和不规范使用商业汇票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上官文龙和瞿承红将全额承担一切法律责任，自愿承担三孚新科及子公司因该等行为而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或成本，保证三孚新科及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三孚新科	公司本部	皓悦新科	控股子公司	7,792.44	2017年12月15日	2017年12月15日	2027年12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三孚新科	公司本部	皓悦新科	控股子公司	2,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20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增担保事项，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及担保涉诉事项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0,285.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60.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60.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	不适用	9,555.00	9,555.00	9,555.00	3,760.56	3,760.56	-5,794.44	39.36	2021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6,445.00	10,730.89	10,730.89	835.16	835.16	-9,895.73	7.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000.00	20,285.89	20,285.89	4,595.72	4,595.72	-15,690.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为人民币36,978,973.11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4,334,132.09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已支付资金合计共41,313,105.20元。</p> <p>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招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开通的对公智能通知存款业务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息结余 5,809.23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133,623	100.00	997,442				997,442	70,131,065	76.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560,174	8.04	2,213				2,213	5,562,387	6.03
3、其他内资持股	63,573,449	91.96	991,443				991,443	64,564,892	70.0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482,785	18.06	991,443				991,443	13,474,228	14.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090,664	73.90						51,090,664	55.42
4、外资持股			3,786				3,786	3,7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86				3,786	3,78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048,935				22,048,935	22,048,935	23.92
1、人民币普通股			22,048,935				22,048,935	22,048,935	23.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9,133,623	100.00	23,046,377				23,046,377	92,18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1）206号批准，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04.6377 万股，其中 2,089.6635 万股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起上市交易。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官文龙			27,952,000	27,952,000	首发前股份	2024年5月22日
瞿承红			15,000,000	15,000,000	首发前股份	2024年5月22日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172,174	5,172,174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10,000	2,91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詹益腾			2,500,000	2,50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许荣国			2,500,000	2,50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珠海市汇垠德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宏大广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7,440	2,407,44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广州君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君瓴盈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3,244	2,253,244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			2,190,000	2,19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

(有限合伙)						23日
珠海迪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000	2,01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丁先峰			1,888,664	1,888,664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田志斌			750,000	75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宁波中哲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中哲电商经济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101	512,101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邓正平			500,000	50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88,000	388,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广州迪晞投资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200,000	首发前股份	2022年5月23日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152,319	1,152,319	战略配售股	2023年5月22日
网下限售部分			997,423	997,423		2021年11月22日
合计			71,283,365	71,283,365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官文龙		27,952,000	30.32	27,952,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瞿承红		15,000,000	16.27	1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172,174	5.61	5,172,174		无		国有法人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 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10,000	3.16	2,910,000		无		其他
詹益腾		2,500,000	2.71	2,5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许荣国		2,500,000	2.71	2,5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珠海市汇垠德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 州宏大广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7,440	2.61	2,407,440		无		其他
广州君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君瓴盈泰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3,244	2.44	2,253,244		无		其他
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0,000	2.38	2,190,000		无		其他
珠海迪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000	2.18	2,010,00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尹树臣	983,478	人民币普通股	983,478					
顾青	981,088	人民币普通股	981,088					
朱金妹	784,808	人民币普通股	784,808					
顾国绵	703,126	人民币普通股	703,126					

徐嫣婷	669,074	人民币普通股	669,074
上海筌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筌笠日昇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22,249	人民币普通股	522,249
吴悦	456,064	人民币普通股	456,064
尹学锋	345,482	人民币普通股	345,482
徐郁丹	252,087	人民币普通股	252,087
张瑞敏	250,465	人民币普通股	250,46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官文龙	27,952,000	2024 年 5 月 22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瞿承红	15,000,000	2024 年 5 月 22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172,174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4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10,00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5	詹益腾	2,500,00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6	许荣国	2,500,00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7	珠海市汇垠德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广州宏大广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7,44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8	广州君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广东君瓴盈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3,244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9	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0,00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10	珠海迪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000	2022 年 5 月 23 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的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上官文龙先生与瞿承红女士互为配偶关系，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泉根先生（已离任）通过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增持公司 10,000 股股份。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刘泉根先生通过珠海迪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0,000 股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除上述持股变动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无变化。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8,927,486.76	44,464,958.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6,420,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9,624,726.70	21,249,097.58
应收账款	七、5	173,623,815.01	139,138,456.1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0,194,337.04	12,196,263.26
预付款项	七、7	4,097,104.49	4,570,569.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73,115.97	1,424,728.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1,918,225.31	27,898,911.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17,122.27	3,820,754.73
流动资产合计		488,396,483.55	254,763,739.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880,000.00	5,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9,861,412.40	51,045,904.64
在建工程	七、22	47,488,800.86	39,264,34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421,294.30	
无形资产	七、26	10,208,350.19	10,334,120.4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7,097.30	17,097.3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992,882.35	999,26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873,261.12	2,771,14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041,79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784,894.27	110,311,870.75
资产总计		612,181,377.82	365,075,609.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23,000.00	7,008,555.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6,627,769.99	31,377,184.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7,143.61	11,22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581,968.77	5,350,668.16
应交税费	七、40	2,863,085.48	6,277,950.03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02,111.66	1,684,71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86,766.58	845,130.00
其他流动负债		0	
流动负债合计		66,821,846.09	52,555,421.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628,000.00	3,04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04,217.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922,000.00	8,273,9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54,217.75	11,321,972.98
负债合计		77,676,063.84	63,877,39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2,180,000.00	69,133,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64,187,282.66	84,261,41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528,135.80	11,528,135.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46,816,788.67	120,690,49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712,207.13	285,613,672.31
少数股东权益		19,793,106.85	15,584,543.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4,505,313.98	301,198,21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2,181,377.82	365,075,609.96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078,324.26	36,476,28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20,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92,714.14	11,852,757.39
应收账款	十七、1	66,582,828.45	58,645,354.62
应收款项融资		5,289,402.46	7,035,143.23
预付款项		3,087,636.53	933,570.1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3,895,987.53	32,469,187.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060,361.32	12,659,056.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1,672.41	3,820,754.73

流动资产合计		366,679,477.10	163,892,107.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4,500,000.00	1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80,000.00	5,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253,992.96	49,740,250.72
在建工程		47,488,800.86	39,264,34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9,524.76	
无形资产		10,208,350.19	10,334,120.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92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7,093.07	2,129,629.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41,95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989,717.59	121,897,274.35
资产总计		500,669,194.69	285,789,38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049,313.30	16,823,855.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630.11	11,222.68
应付职工薪酬		2,022,249.70	3,365,348.26
应交税费		1,626,314.88	4,524,268.23
其他应付款		725,651.32	641,012.0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9,382.41	845,13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897,541.72	26,210,83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28,000.00	3,04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22,000.00	8,273,9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50,000.00	11,321,972.98
负债合计		33,447,541.72	37,532,80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2,180,000.00	69,133,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772,014.28	83,959,47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28,135.80	11,528,135.80
未分配利润		99,741,502.89	83,635,33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7,221,652.97	248,256,57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0,669,194.69	285,789,381.92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0,152,188.00	106,748,390.5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80,152,188.00	106,748,39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935,881.81	88,136,838.3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8,347,379.06	64,438,073.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08,987.77	723,098.79
销售费用	七、63	13,661,796.23	9,884,709.72
管理费用	七、64	10,390,137.60	6,160,916.41
研发费用	七、65	8,396,581.96	6,635,808.78
财务费用	七、66	130,999.19	294,230.88

其中：利息费用		287,087.66	68,282.45
利息收入		275,744.51	40,779.41
加：其他收益	七、67	616,772.90	2,211,832.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2,419.19	257,19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46,722.48	-488,417.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3,995.75	-51,801.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119.13	-2,889.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07,899.18	20,537,471.9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400,000.00	324,235.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22	655,126.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07,889.96	20,206,581.4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921,607.20	2,348,168.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86,282.76	17,858,412.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86,282.76	17,858,412.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26,289.16	16,333,993.1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9,993.60	1,524,419.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286,282.76	17,858,412.9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26,289.16	16,333,993.1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9,993.60	1,524,419.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4,925,080.97	54,366,064.0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4,175,401.15	29,421,895.70
税金及附加		646,007.77	491,146.14
销售费用		7,760,693.59	5,395,176.16
管理费用		7,796,760.21	4,612,154.31
研发费用		3,294,996.08	3,649,711.30
财务费用		-175,158.80	-5,710.24
其中：利息费用		15,660.10	
利息收入		258,100.43	33,434.82
加：其他收益		610,801.16	1,992,29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7,968.12	987,264.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8,249.90	-429,66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364.42	-42,490.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9.13	-27,462.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17,655.06	13,281,631.56
加：营业外收入		6,200,000.00	124,235.84
减：营业外支出		9.22	545,008.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17,645.84	12,860,858.62
减：所得税费用		2,311,481.16	1,531,975.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06,164.68	11,328,883.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106,164.68	11,328,883.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709,142.53	74,970,012.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160,337.33	2,110,87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69,479.86	77,080,88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09,546.80	30,268,111.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87,467.11	13,454,51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61,454.61	10,768,610.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169,750.20	12,539,07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28,218.72	67,030,3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8,738.86	10,050,58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79,450.00	32,201,943.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41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1,869.19	37,251,94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0,707.32	16,826,48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00,000.00	3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20,707.32	52,826,48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8,838.13	-15,574,54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107,198.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107,198.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233.24	70,206.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243,860.38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7,093.62	1,270,20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10,105.07	-1,270,20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62,528.08	-6,794,16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64,958.68	38,947,83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927,486.76	32,153,663.41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74,734.79	49,704,93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8,074.94	1,683,99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62,809.73	51,388,92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76,414.48	18,178,063.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96,604.60	9,350,668.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86,497.10	5,140,657.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19,668.33	8,130,76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79,184.51	40,800,15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374.78	10,588,76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79,450.00	32,201,943.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41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1,869.19	37,251,94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16,410.32	16,571,56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00,000.00	3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3,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16,410.32	55,671,56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4,541.13	-18,419,62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107,198.6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107,198.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927.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3,314.49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04,242.16	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02,956.53	-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602,040.62	-8,030,85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76,283.64	33,861,91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078,324.26	25,831,064.49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133,623.00				84,261,414.00				11,528,135.80		120,690,499.51		285,613,672.31	15,584,543.26	301,198,21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133,623.00				84,261,414.00				11,528,135.80		120,690,499.51		285,613,672.31	15,584,543.26	301,198,21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46,377.00				179,925,868.66						26,126,289.16		229,098,534.82	4,208,563.59	233,307,098.41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6,126,289.16	26,126,289.16	4,159,993.60	30,286,282.7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3,046,377.00			179,925,868.66							202,972,245.66	48,569.99	203,020,815.65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3,046,377.00			179,812,538.67							202,858,915.67		202,858,915.67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113,329.99							113,329.99	48,569.99	161,899.98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180,000.00				264,187,282.66			11,528,135.80	146,816,788.67		514,712,207.13	19,793,106.85	534,505,313.98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133,623.00				84,091,419.02			8,028,790.33		74,210,434.84		235,464,267.19	10,285,399.30	245,749,66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69,133,623.00				84,091,419.02				8,028,790.33		74,210,434.84	235,464,267.19	10,285,399.30	245,749,666.49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56,665.00						16,333,993.11	16,390,658.11	1,548,704.84	17,939,362.95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6,333,993.11	16,333,993.11	1,524,419.85	17,858,412.9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6,665.00							56,665.00	24,284.99	80,949.99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56,665.00							56,665.00	24,284.99	80,949.99
4.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133,623.00				83,959,475.61				11,528,135.80	83,635,338.21	248,256,57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133,623.00				83,959,475.61				11,528,135.80	83,635,338.21	248,256,57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46,377.00				179,812,538.67					16,106,164.68	218,965,080.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06,164.68	16,106,16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46,377.00				179,812,538.67						202,858,91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46,377.00				179,812,538.67						202,858,915.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180,000.00				263,772,014.28			11,528,135.80	99,741,502.89	467,221,652.97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133,623.00				83,959,475.61				8,028,790.33	52,141,228.98	213,263,11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133,623.00				83,959,475.61				8,028,790.33	52,141,228.98	213,263,11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28,883.06	11,328,88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28,883.06	11,328,88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133,623.00				83,959,475.61				8,028,790.33	63,470,112.04	224,592,000.98

公司负责人：上官文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怒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冬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历史沿革

公司是由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8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历次变更，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18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9,218 万元。

(二)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9,218 万元。

(三) 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公司住所

注册地址：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横路 57 号。

(五)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上官文龙。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同时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向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2）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如下：

-应收票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2	应收非 PCB 客户
组合 2	应收 PCB 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其他应收款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利息
组合 2	应收股利
组合 3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4	保证金、押金及出口退税
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a、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b、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c、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⑦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A、估值技术

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B、公允价值层次

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的减值损失计量，详见前述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详见前述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计量，详见前述金融工具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存货包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外购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核算：日常核算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受让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原材料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分类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应当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采用直线法	25	5.00	3.80
机器设备	采用直线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采用直线法	5-6	5.00	15.83-19.00
其他设备	采用直线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

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A、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A、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D、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②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A、直接销售货物，公司以货物发出、同时将发货单等有关单据提交给购货方，并取得购货方收货确认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B、“包线”模式销售主要针对 PCB 行业客户，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 PCB 行业的水平沉铜和化学镍金等生产工艺，客户按该工序产出产品面积和约定价格与公司结算。具体为公司按月与客户核对产出面积和结算金额，并依据客户的对账单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五、42.（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64,958.68	44,464,958.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249,097.58	21,249,097.58	
应收账款	139,138,456.16	139,138,456.16	
应收款项融资	12,196,263.26	12,196,263.26	
预付款项	4,570,569.28	4,227,296.74	-343,27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4,728.34	1,424,728.3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898,911.18	27,898,911.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20,754.73	3,820,754.73	
流动资产合计	254,763,739.21	254,420,466.67	-343,272.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80,000.00	5,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045,904.64	51,045,904.64	
在建工程	39,264,343.88	39,264,34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7,453.29	1,107,453.29
无形资产	10,334,120.45	10,334,120.45	
开发支出			

商誉	17,097.30	17,097.30	
长期待摊费用	999,264.16	999,26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1,140.32	2,771,14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311,870.75	111,419,324.04	1,107,453.29
资产总计	365,075,609.96	365,839,790.71	764,18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8,555.55	7,008,555.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77,184.10	31,377,184.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22.68	11,22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50,668.16	5,350,668.16	
应交税费	6,277,950.03	6,277,950.03	
其他应付款	1,684,710.89	1,684,71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5,130.00	1,522,310.75	677,180.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555,421.41	53,232,602.16	677,180.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48,000.00	3,04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000.00	87,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73,972.98	8,273,9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1,972.98	11,408,972.98	87,000.00
负债合计	63,877,394.39	64,641,575.14	764,18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9,133,623.00	69,133,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261,414.00	84,261,41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28,135.80	11,528,135.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690,499.51	120,690,49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5,613,672.31	285,613,672.31	
少数股东权益	15,584,543.26	15,584,543.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01,198,215.57	301,198,21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65,075,609.96	365,839,790.71	764,180.7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等同租赁负债的金额，并根据应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后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76,283.64	36,476,28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52,757.39	11,852,757.39	
应收账款	58,645,354.62	58,645,354.62	
应收款项融资	7,035,143.23	7,035,143.23	
预付款项	933,570.18	590,297.64	-343,272.54
其他应收款	32,469,187.20	32,469,187.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659,056.58	12,659,056.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20,754.73	3,820,754.73	
流动资产合计	163,892,107.57	163,548,835.03	-343,272.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00,000.00	1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80,000.00	5,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740,250.72	49,740,250.72	
在建工程	39,264,343.88	39,264,34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7,453.29	1,107,453.29
无形资产	10,334,120.45	10,334,120.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929.58	48,92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9,629.72	2,129,629.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897,274.35	123,004,727.64	1,107,453.29
资产总计	285,789,381.92	286,553,562.67	764,18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823,855.15	16,823,855.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22.68	11,222.68	
应付职工薪酬	3,365,348.26	3,365,348.26	
应交税费	4,524,268.23	4,524,268.23	
其他应付款	641,012.00	641,012.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5,130.00	1,522,310.75	677,180.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210,836.32	26,888,017.07	677,18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48,000.00	3,04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000.00	87,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73,972.98	8,273,97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1,972.98	11,408,972.98	87,000.00
负债合计	37,532,809.30	38,296,990.05	764,18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9,133,623.00	69,133,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959,475.61	83,959,47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28,135.80	11,528,135.80	
未分配利润	83,635,338.21	83,635,33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8,256,572.62	248,256,57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789,381.92	286,553,562.67	764,180.7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等同租赁负债的金额，并根据应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后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公司苏州分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 5%，公司本部以及公司其他分公司和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 7%；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皓悦新科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子公司宁美新科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批，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44001353，有效期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

2018 年，皓悦新科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批，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44000334，有效期三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15.00% 的税率计缴。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皓悦新科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00% 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宁美新科目前符合小微企业的条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98,927,486.76	44,464,958.6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98,927,486.76	44,464,958.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0,285.89 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420,55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36,420,55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合计	36,420,5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436,819.30	13,631,376.93
商业承兑票据	8,187,907.4	7,617,720.65
合计	19,624,726.7	21,249,097.5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32,275.31
商业承兑票据		5,116,335.98
合计		11,748,611.2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62,403.61	100.00	537,676.91	2.67	19,624,726.70	21,919,961.41	100.00	670,863.83	3.06	21,249,097.5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436,819.30	56.72			11,436,819.30	13,631,376.93	62.19			13,631,376.93
商业承兑汇票	8,725,584.31	43.28	537,676.91	6.16	8,187,907.40	8,288,584.48	37.81	670,863.83	8.09	7,617,720.65
合计	20,162,403.61	100	537,676.91	2.67	19,624,726.70	21,919,961.41	100	670,863.83	3.06	21,249,097.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20,265.84	182,759.34	2.57
1 至 2 年	1,605,318.47	354,917.57	22.11
合计	8,725,584.31	537,676.91	6.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1,436,819.30		
合计	11,436,81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670,863.83	-133,186.92			537,676.91
合计	670,863.83	-133,186.92			537,676.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74,157,798.00
1 至 2 年	5,745,893.85
2 至 3 年	1,190,717.68
3 至 4 年	1,006,406.08
4 至 5 年	813,396.54
5 年以上	
合计	182,914,212.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513.62	1.20	2,193,513.62	100.00		2,342,820.80	1.59	2,288,470.80	97.68	54,35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720,698.53	98.80	7,096,883.52	3.93	173,623,815.01	145,214,857.87	98.41	6,130,751.71	4.22	139,084,106.16
其中：										
应收非 PCB 客户	78,264,057.95	42.79	4,450,882.43	5.69	73,813,175.52	74,397,817.84	50.42	4,147,187.12	5.57	70,250,630.72
应收 PCB 客户	102,456,640.58	56.01	2,646,001.09	2.58	99,810,639.49	70,817,040.03	47.99	1,983,564.59	2.80	68,833,475.44
合计	182,914,212.15	100.00	9,290,397.14	5.08	173,623,815.01	147,557,678.67	100.00	8,419,222.51	5.71	139,138,456.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春庆实业有限公司	359,002.98	359,002.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金盛镀业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市矩辉电镀有限公司	210,800.00	210,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泉州市中宇高仪陶瓷有限公司	138,378.24	138,378.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漳州腾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34,850.00	134,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锐颖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101,930.00	101,9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山市美鑫电镀有限公司	100,689.56	100,689.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国市晨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97,750.00	97,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恒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6,775.00	76,7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金鼎电镀有限公司	71,520.00	71,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586,617.84	586,617.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93,513.62	2,193,513.62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 PCB 客户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450,157.49	2,590,337.83	3.58
1 至 2 年	4,657,816.78	1,172,204.14	25.17
2 至 3 年	960,434.68	502,757.14	52.35
3 至 4 年	130,899.00	120,833.32	92.31
4 至 5 年	64,750.00	64,750.0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78,264,057.95	4,450,882.43	5.6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 PCB 客户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660,490.51	2,467,015.55	2.43
1 至 2 年	792,337.07	175,172.54	22.11
2 至 3 年	3,813.00	3,813.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456,640.58	2,646,001.09	2.5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288,470.80	-76,132.18		18,825.00		2,193,513.62
组合计提	6,130,751.71	916,093.22			50,038.59	7,096,883.52
合计	8,419,222.51	839,961.04		18,825.00	50,038.59	9,290,397.14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 50,038.59 万元,系收回前期核销的苏州市昌岭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50,000.00 元;前期核销的无锡振发铝镁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元 63,398.94 元,对方破产收回法院清算还款 38.5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82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7,234,980.71	1 年以内	14.89	661,810.03
客户 2	10,335,681.19	1 年以内	5.65	251,157.05
客户 3	9,422,664.50	1 年以内	5.15	228,970.75

客户 4	8,598,115.95	1 年以内	4.70	307,812.55
客户 5	7,647,252.12	1 年以内	4.18	185,828.23
合计	63,238,694.47		34.57	1,635,578.6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10,194,337.04	12,196,263.26
合计	10,194,337.04	12,196,263.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97,104.49	100.00	4,227,296.73	100.00
合计	4,097,104.49	100.00	4,227,296.7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0,000.00	1 年以内	46.13
深圳市华茂天盛科技有限公司	689,595.58	1 年以内	16.83
青岛海湾化学有限公司	382,460.00	1 年以内	9.33
广州中滔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3,584.93	1 年以内	6.68
永星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38,000.00	1 年以内	5.81
合计	3,473,640.51		8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73,115.97	1,424,728.34
合计	1,273,115.97	1,424,728.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86,861.29
1至2年	848,265.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9,100.00
5年以上	
合计	1,544,226.29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90,024.70	1,040,814.20
代收代付款	204,201.59	165,076.10
其他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1,544,226.29	1,455,890.30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1,161.96			31,161.9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2,500.00		12,5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48.36		237,500.00	239,948.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1,110.32		250,000.00	271,110.3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1,161.96	239,948.36				271,110.32
合计	31,161.96	239,948.36				271,110.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门市勤智电路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2 年以内	51.81	8,000.00
优库供应链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其他	250,000.00	1 年以内	16.19	250,000.00
竞陆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6.48	1,000.00
代付个人承担社保	代付款项	90,848.26	1 年以内	5.88	4,542.41
代付住房公积金	代付款项	77,138.00	1 年以内	5.00	3,856.90
合计		1,317,986.26		85.36	267,399.31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36,446.02		13,036,446.02	7,448,674.35		7,448,674.35
库存商品	19,605,504.84	289,308.68	19,316,196.16	12,856,910.85	250,100.61	12,606,810.24
发出商品	9,565,583.13		9,565,583.13	7,843,426.59		7,843,426.59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42,207,533.99	289,308.68	41,918,225.31	28,149,011.79	250,100.61	27,898,911.1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库存商品	250,100.61	183,995.75		144,787.68		289,308.68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250,100.61	183,995.75		144,787.68		289,308.6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IPO 项目中介费用		3,820,754.73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17,122.27	
合计	2,317,122.27	3,820,754.73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江西博泉化学有限公司	5,880,000.00	5,880,000.00
合计	5,880,000.00	5,8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861,412.40	51,045,904.6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9,861,412.40	51,045,904.64
----	---------------	---------------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969,998.05	5,900,873.11	5,179,240.70	646,056.39	72,696,168.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540.20		47,695.40	563,235.60
(1) 购置		515,540.20		47,695.40	563,235.60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18,200.00		918,200.00
(1) 处置或报 废			918,200.00		918,200.00
4. 期末余额	60,969,998.05	6,416,413.31	4,261,040.70	693,751.79	72,341,203.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473,079.51	2,899,497.74	3,820,634.72	457,051.64	21,650,263.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8,456.54	366,047.43	143,636.40	33,677.47	1,701,817.84
(1) 计提	1,158,456.54	366,047.43	143,636.40	33,677.47	1,701,817.84
3. 本期减少金额			872,290.00		872,290.00
(1) 处置或报 废			872,290.00		872,290.00
4. 期末余额	15,631,536.05	3,265,545.17	3,091,981.12	490,729.11	22,479,791.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338,462.00	3,150,868.14	1,169,059.58	203,022.68	49,861,412.40
2. 期初账面价值	46,496,918.54	3,001,375.37	1,358,605.98	189,004.75	51,045,904.6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运输设备	121,415.92	未完成权证登记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7,488,800.86	39,264,343.88
工程物资		
合计	47,488,800.86	39,264,343.8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土建投资)	47,488,800.86		47,488,800.86	39,264,343.88		39,264,343.88
合计	47,488,800.86		47,488,800.86	39,264,343.88		39,264,343.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替代氰化电镀的高密度铜电镀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土建投资）	65,000,000	39,264,343.88	8,224,456.98			47,488,800.86	79.04	79.04	124,342.34	90,484.34	4.75	自筹、专项借款
合计	65,000,000	39,264,343.88	8,224,456.98			47,488,800.86			124,342.34	90,484.3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7,453.29	1,107,45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9,633.39	819,633.3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927,086.68	1,927,086.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05,792.38	505,792.38
(1) 计提	505,792.38	505,79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5,792.38	505,792.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21,294.30	1,421,294.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7,453.29	1,107,453.29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35,100.00	53,846.16	12,588,94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35,100.00	53,846.16	12,588,946.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00,979.55	53,846.16	2,254,82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770.26		125,770.26
(1) 计提	125,770.26		125,770.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26,749.81	53,846.16	2,380,59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08,350.19		10,208,350.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34,120.45		10,334,120.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097.30			17,097.30
合计	17,097.30			17,097.3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围墙及厂区改造工程	48,929.58		48,929.58		
生产车间装修	91,759.11		30,063.48		61,695.63
投放设备	858,575.47	426,548.68	353,937.43		931,186.72
合计	999,264.16	426,548.68	432,930.49		992,882.3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88,493.05	1,654,223.26	9,371,348.91	1,497,022.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065.25	20,516.31	82,065.25	20,516.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时间性差异	68,143.68	10,221.55	83,368.04	12,505.21
递延收益	7,922,000.00	1,188,300.00	8,273,972.97	1,241,095.95
合计	18,460,701.98	2,873,261.12	17,810,755.17	2,771,140.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041,795.75		5,041,795.75			
合计	5,041,795.75		5,041,795.7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7,000,000.00
信用借款		
应付利息	23,000.00	8,555.55
合计	20,023,000.00	7,008,555.5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603,529.99	31,294,076.10
1-2年（含2年）		58,868.00
2-3年（含3年）	24,240.00	24,240.00
合计	36,627,769.99	31,377,184.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37,143.61	11,222.68
合计	37,143.61	11,222.6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50,668.16	18,251,964.14	20,032,307.03	3,570,325.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4,045.58	852,402.08	11,643.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50,668.16	19,116,009.72	20,884,709.11	3,581,968.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39,829.14	16,862,569.85	18,648,813.81	3,553,585.18
二、职工福利费	2,400.00	170,861.97	173,261.97	
三、社会保险费	455.30	600,671.68	593,177.28	7,949.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5.30	537,351.43	530,017.63	7,789.10
工伤保险费		9,253.72	9,093.12	160.60
生育保险费		54,066.53	54,066.53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419,180.00	419,1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83.72	130,280.64	129,473.97	8,790.3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68,400.00	68,400.00	
合计	5,350,668.16	18,251,964.14	20,032,307.03	3,570,325.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0,299.76	829,057.76	11,242.00
2、失业保险费		23,745.82	23,344.32	401.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64,045.58	852,402.08	11,643.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5,778.01	1,877,483.4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979,003.74	4,058,097.35
个人所得税	108,262.24	111,02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710.58	122,368.97
房产税	126,910.93	
教育费附加	17,496.68	53,673.21
地方教育附加	11,664.46	35,782.15
印花税	33,586.87	19,465.20
土地使用税	11,612.53	
其他	59.44	59.44
合计	2,863,085.48	6,277,950.0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02,111.66	1,684,710.89
合计	1,902,111.66	1,684,710.89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61,474.78	158,574.78
应付费用	1,740,636.88	1,526,136.11
合计	1,902,111.66	1,684,710.8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2,079.91	677,180.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844,686.67	845,130.00
合计	1,786,766.58	1,522,310.7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2,628,000.00	3,048,000.00
合计	2,628,000.00	3,048,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304,217.75	87,000.00
合计	304,217.75	87,000.00

其他说明：

执行本年适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业化示范项目补助款	8,126,000.00		204,000.00	7,922,000.00	政府拨款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47,972.98		147,972.98		政府拨款
合计	8,273,972.98		351,972.98	7,922,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化示范项目补助款	8,126,000.00			204,000.00		7,922,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47,972.98			147,972.98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133,623.00	23,046,377.00				23,046,377.00	92,180,0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04.637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11.03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54,201,538.31 元，扣除发行费用 51,342,622.6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858,915.6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出具华兴验字 [2021]21000200193 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261,414.00	179,925,868.66		264,187,282.6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4,261,414.00	179,925,868.66		264,187,28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04.637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11.03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54,201,538.31 元，扣除发行费用 51,342,622.6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858,915.6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0200193 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本期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并增加资本公积 113,329.99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28,135.80			11,528,135.80
合计	11,528,135.80			11,528,135.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690,499.51	74,210,434.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690,499.51	74,210,434.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126,289.16	49,979,410.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9,345.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816,788.67	120,690,499.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500,630.36	113,764,514.39	106,425,862.37	64,138,116.46
其他业务	4,651,557.64	4,582,864.67	322,528.17	299,957.33
合计	180,152,188.00	118,347,379.06	106,748,390.54	64,438,073.7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子化学品	119,763,636.63	119,763,636.63
通用电镀化学品	55,736,993.73	55,736,993.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75,500,630.36	175,500,630.36
境外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175,500,630.36	175,500,630.36
合计	175,500,630.36	175,500,630.3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517.05	300,704.25
教育费附加	145,573.62	133,592.93
房产税	253,821.86	126,910.93
土地使用税	23,225.06	13,191.05
车船使用税	5,183.36	3,348.20
印花税	158,498.87	56,170.60
地方教育附加	97,049.07	89,061.97
其他	118.88	118.86
合计	1,008,987.77	723,098.7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99,856.10	4,339,544.25
折旧与摊销费用	473,975.60	294,800.08
运输、装卸费用		3,045,845.57
广告及宣传费用	1,973,360.71	19,268.93
业务招待费	701,982.38	412,303.24
差旅费用	806,287.63	426,505.53
办公费用	31,485.16	34,906.04
租赁费用	414,276.40	417,420.46
汽车费用	437,645.07	284,590.68
其他	922,927.18	609,524.94
合计	13,661,796.23	9,884,709.7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31,688.67	3,430,905.41
折旧与摊销费用	678,708.54	612,593.40
办公费用	910,937.73	422,828.17
差旅费用	687,000.13	456,864.60
业务招待费	487,003.36	209,084.67
中介机构费用	159,900.25	322,094.34
租赁费用	364,805.16	391,446.83
专利费	217,978.20	100,739.06
股份支付	161,899.98	80,949.99
上市酒会费	1,310,416.04	
其他	179,799.54	133,409.94
合计	10,390,137.60	6,160,916.4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3,781,217.13	3,131,033.23
直接投入费用	3,935,513.42	2,993,959.76
折旧费用	190,982.04	192,076.38
新产品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	234,480.30	252,727.15
其他相关费用	254,389.07	66,012.26
合计	8,396,581.96	6,635,808.7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5,744.51	-40,779.41
利息支出	287,087.66	68,282.45
手续费	85,021.63	86,174.26
汇兑损益	10,909.47	
其他	23,724.94	180,553.58
合计	130,999.19	294,230.8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替代氰化电镀项目	204,000.00	204,000.00

广东省绿色电镀（三孚）工程补贴	147,972.98	147,972.97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稳岗返还政策补贴	2,066.39	59,859.86
2019 年度瞪羚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600,000.00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小升规专项款补助		2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7,230.49	
2020 年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助	250,000.00	
工会经费返还	5,503.04	
合计	616,772.90	2,211,832.8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102,419.19	257,195.00
合计	102,419.19	257,195.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3,186.92	325,410.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9,961.04	-846,926.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9,948.36	33,098.61
合计	-946,722.48	-488,417.6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3,995.75	-51,801.48
合计	-183,995.75	-51,801.4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19.13	-2,889.01
合计	3,119.13	-2,88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400,000.00	200,000.00	6,400,000.00
保险赔款		235.84	
其他		124,000.00	
合计	6,400,000.00	324,235.84	6,4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补贴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辅导验收奖励、成功上市奖励部分）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企业补贴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第三年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95.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95.01	
对外捐赠		541,103.00	
盘亏损失		43.19	
罚款、滞纳金	9.22	107,960.42	9.22
其他		3,624.66	
合计	9.22	655,126.28	9.2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23,728.00	2,304,729.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120.80	43,439.42
合计	3,921,607.20	2,348,168.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207,889.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31,183.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17.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209.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259,487.29
其他	-7,080.90
所得税费用	3,921,60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75,744.51	40,779.41
政府补助	6,664,799.91	2,059,859.86
保证金、押金	1,472.50	10,000.00
其他	218,320.41	235.84
合计	7,160,337.33	2,110,875.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203,487.57	10,010,451.56
手续费	85,021.63	86,174.26
保证金、押金		1,782,691.56
其他	881,241.00	659,754.00
合计	16,169,750.20	12,539,071.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中介费	15,084,660.38	2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款项	159,200.00	
合计	15,243,860.38	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286,282.76	17,858,412.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0,718.23	540,219.08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1,817.84	1,674,276.48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5,792.38	
无形资产摊销	125,770.26	125,770.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2,930.49	313,37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9.13	2,889.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5.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7,087.66	112,086.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419.19	-257,19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20.80	43,43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03,309.88	2,211,943.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67,132.98	-2,951,951.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12,936.48	-9,706,031.32
其他	161,899.98	80,94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8,738.86	10,050,583.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927,486.76	32,153,663.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64,958.68	38,947,831.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462,528.08	-6,794,168.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8,927,486.76	44,464,958.6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927,486.76	44,464,958.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927,486.76	44,464,958.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0,285.89 万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3,836,462.00	用于银行授信及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208,350.19	用于银行授信及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44,044,812.19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化示范项目补助款	10,200,000.00	递延收益	204,000.00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200,000.00	递延收益	147,972.98
2020年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助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稳岗返还政策补贴	2,066.39	其他收益	2,066.39
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对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企业补贴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上市奖励（辅导验收奖励、成功上市奖励部分）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第三年经费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合计	18,052,066.39		7,004,039.3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生产	7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4,159,993.60		19,793,106.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4,872,839.50	3,571,810.36	148,444,649.86	82,306,265.09	161,361.92	82,467,627.01	108,301,572.46	2,398,680.13	110,700,252.59	58,751,775.04		58,751,775.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3,538,791.15	13,866,645.32	13,866,645.32	-14,212,688.72	50,151,704.74	5,081,399.50	5,081,399.50	427,331.2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用进行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此可控的范围内。

(二)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三)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20,550.00	36,420,55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420,550.00	36,420,55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0,194,337.04	10,194,337.04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80,000.00	5,88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2,494,887.04	52,494,887.04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在招商银行购买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为理财产品预期收益估值。

2、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3、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江西博泉化学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其投资后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采用账面投资成本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官文龙、瞿承红。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陈咏梅	其他

其他说明：

(1)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公司 5%以上股东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2)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原副总经理刘泉根（已离职）配偶胡青春曾持股 25.00%的企业；

(3) 陈咏梅为副总经理许荣国配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8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2,000.00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05,424.57	11,096.9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陈咏梅	房屋、建筑物	46,857.14	46,857.1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官文龙、瞿承红	2,400	2017年12月1日	2022年12月1日	是
上官文龙、瞿承红	7,600	2020年9月11日	2025年9月1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官文龙、瞿承红为子公司皓悦新科向工商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2,40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该债权债务已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结清。

上官文龙、瞿承红为公司向工商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7,60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该债权债务已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结清。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1.02	126.4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	2,607,960.51	93,364.99	1,461,843.94	52,265.86
应收账款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75,000.00	17,00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厦门联晶源贸易有限公司	14,9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皓悦新科员工持股平台广州迪晞投资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丁先峰持有的本公司 200,000.00 股股权，价格为 3.00 元/股，转让后丁先峰、皓悦新科其他员工分别通过此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 11,000.00 股、189,000.00 股。公司结合最近一次外部股权融资情况，按 11.57 元/股对皓悦新科其他员工此次受让的 189,000.00 股计算并确认股权支付总金额为 1,619,000.00 元，根据此次股权激励员工签订了 5 年服务期约定的情况，股权支付金额从 2020 年 4 月开始按 5 年平均分摊计入对应期间的损益，其中计入 2021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金额为 161,899.98 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皓悦新科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均同意公司通过委托银行向皓悦新科提供贷款或公司自行与皓悦新科签订借款协议等方式，向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额度期限为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在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水平。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8 月 2 日为授予日，以 1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均同意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进行修订。上述修订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货款	65,630,904.36
1 年以内小计	65,630,904.36
1 至 2 年	3,884,106.97
2 至 3 年	1,032,859.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83,536.74
4 至 5 年	781,896.54
5 年以上	
合计	72,213,304.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53,024.28	2.70	1,953,024.28	100.00		1,993,631.46	3.11	1,993,631.4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260,279.83	97.30	3,677,451.38	5.23	66,582,828.45	62,132,755.96	96.89	3,487,401.34	5.61	58,645,354.62
其中：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6,510,789.58	9.02	32,553.95	0.50	6,478,235.63	859,502.37	1.34	4,297.51	0.50	855,204.86
应收非 PCB 客户	63,749,490.25	88.28	3,644,897.43	5.72	60,104,592.82	61,273,253.59	95.55	3,483,103.83	5.68	57,790,149.76
合计	72,213,304.11	100.00	5,630,475.66	7.80	66,582,828.45	64,126,387.42		5,481,032.80		58,645,354.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春庆实业有限公司	359,002.98	359,002.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奉化金盛镀业有限公司	265,200.00	26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市矩辉电镀有限公司	210,800.00	210,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泉州市中宇高仪陶瓷有限公司	138,378.24	138,378.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漳州腾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34,850.00	134,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山市美鑫电镀有限公司	100,689.56	100,689.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国市晨欣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97,750.00	97,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恒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6,775.00	76,7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金鼎电镀有限公司	71,520.00	71,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448,058.50	448,058.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53,024.28	1,953,024.28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6,510,789.58	32,553.95	0.5
合计	6,510,789.58	32,553.95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 PCB 客户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非 PCB 客户	63,749,490.25	3,644,897.43	5.72
合计	63,749,490.25	3,644,897.43	5.7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1,993,631.46	-21,782.18		18,825.00		1,953,024.28
组合计提	3,487,401.34	190,011.45			38.59	3,677,451.38
合计	5,481,032.80	168,229.27		18,825.00	38.59	5,630,475.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82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广州沪昇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598,115.95	1年以内	11.91	307,812.55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39,132.35	1年以内	7.26	26,195.66
厦门市金宝源实业有限公司	2,412,200.00	1年以内	3.34	86,356.76
宿迁威生金属制品厂	2,160,812.50	1年以内	2.99	77,357.09
开平市四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44,400.00	1年以内	2.97	76,769.52
合计	20,554,660.80		28.46	574,491.5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895,987.53	32,469,187.20
合计	33,895,987.53	32,469,18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109,743.87
1 至 2 年	7,532,485.52
2 至 3 年	17,675,328.7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9,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34,326,658.1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60,965.00	857,365.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3,082,749.21	31,419,093.16
代收代付款	132,943.91	127,261.22
其他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34,326,658.12	32,653,719.3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4,532.18			184,532.1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2,500.00		12,5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38.41		237,500.00	246,138.4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180,670.59		250,000.00	430,670.5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84,532.18	246,138.41				430,670.59
合计	184,532.18	246,138.41				430,670.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3,082,749.21	3 年以内	96.38	165,413.75
江门市勤智电路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2 年以内	2.33	8,000.00
优库供应链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其他	250,000.00	1 年以内	0.73	250,000.00
代付个人承担社保	代付款项	65,228.93	1 年以内	0.19	3,261.45
代付住房公积金	代付款项	61,926.00	1 年以内	0.18	3,096.30
合计		34,259,904.14		99.81	429,771.5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5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5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			14,5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951,096.38	42,604,090.86	52,279,172.11	27,721,694.56
其他业务	1,973,984.59	1,571,310.29	2,086,891.91	1,700,201.14
合计	74,925,080.97	44,175,401.15	54,366,064.02	29,421,895.7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子化学品	21,552,338.21	21,552,338.21
通用电镀化学品	51,398,758.17	51,398,758.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2,951,096.38	72,951,096.38
境外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72,951,096.38	72,951,096.38

合计	72,951,096.38	72,951,096.38
----	---------------	---------------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727,968.12	987,264.02
合计	727,968.12	987,264.02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19.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4,039.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419.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9,076.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33.53	
所得税影响额	-1,088,868.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141.78	
合计	6,056,367.6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6%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上官文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